证券代码：600984　　证券简称：建设机械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5

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股东柴昭一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9,565,92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1,257,043,925 股的 5.53%；本次办理解除质押的股份为 4,15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.97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约 0.33%；本次办理股票质押的股份共计 4,15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.97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约 0.33%；本次解除质押和质押办理完成后，柴昭一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55,63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9.97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约 4.43%。

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收到公司股东柴昭一先生出具的《关于所持建设机械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告知函》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公司股东柴昭一先生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将其质押于浙江银通典当有限责任公司的共计 4,150,000 股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该笔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柴昭一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	4,15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5.97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33%

解除质押时间	2026 年 11 月 23 日
持有公司股份总数	69,565,920
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5.53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51,480,000 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74.00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4.10%

公司股东柴昭一先生本次解除质押不涉及股份冻结情况，也不涉及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的情形。

二、本次股份质押情况

公司股东柴昭一先生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向佛山市兴和典当有限公司质押股份 4,150,000 股用于办理融资业务，质押期限为 2026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7 年 11 月 25 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质押股数（股）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质押资金用途
柴昭一	否	4,150,000	否	否	2026 年 11 月 26 日	2027 年 11 月 25 日	佛山市兴和典当有限公司	5.97	0.33	个人资金需求

柴昭一先生本次股票质押，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。若公司股价受二级市场不稳定因素影响下跌并出现平仓风险，柴昭一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购回等方式应对上述风险。

三、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	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
柴昭一	69,565,920	5.53	51,480,000	55,630,000	79.97%	4.43%	0	0	0	0

公司股东柴昭一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，其所持公司股份本次办理质押情形不影响

公司生产经营，不涉及股份冻结情况，也不涉及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的情形。其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后续如有变动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7 日